

〔英〕阿·约·克洛宁 著
星 兆 钧 译

青的岁月



责任编辑：张萃薰

封面设计：方 昉

插 图：俞晓夫

青青的岁月

〔英〕阿·约·克洛宁 著

星 兆 钧 译

★

山东人民出版社出版

（济南经九路胜利大街）

山东省新华书店发行 山东新华印刷厂临沂厂印刷

★

787×1092毫米32开本 6.25印张 2插页 92千字

1983年4月第1版 1983年4月第1次印刷

印数1—8,750

书号 R10099·1686 定价 0.55元

本书简介

《青青的岁月》的主人公罗伯特·谢农是个八岁的孤儿。他从爱尔兰来到苏格兰，抚养于外祖母家。由于他的父母是爱尔兰籍的天主教徒，他在苏格兰的社会里备受折磨。他虽聪明勤奋、热爱科学，但外祖父为人苛刻、吝啬成性，不仅不支持他升学深造，反而逼他工作，以偿还食宿费用。后来，幸亏得到外曾祖父死后的保险金，在律师的协助下，才能继续攻读，有所成就。

本书作者阿·约·克洛宁是英国现代作家。他本来是个医生，后来竟放弃医疗职务，专门从事批判现实主义的文学活动。他善于刻画儿童的心理状态，描绘细致生动。通过本书的故事情节，无情地揭露英国社会的宗教歧视与民族仇恨。并对其宗教迷信和拜金主义的陋俗作了尖锐的讽刺。

本书是根据《青青的岁月》的缩写本译成，适合少年儿童阅读。

第一部

童年

第 一 章

我紧紧地拉着外祖母的手，走出了那光线阴暗的火车站，来到了明朗洁净的大街。这是我首次来访的城镇。外祖母也是第一次和我会面。她那饱经风霜、心慌意乱的面容，一点也不象我母亲的模样。尽管她给我带来了许多巧克力糖，可是当时，我依然对她没有发生亲热的感情。在从温顿到此地的旅程中，她和我相对而坐，默不作声。但，不时地取出手帕，拭掉眼角间的泪花。

此刻，我们下了火车。外祖母尽量表示高兴，向我微笑，还使劲儿攥我的手。

“你是个乖孩子，不要再哭了。你能步行到家吗？离这儿不远了。”

我极力想使她高兴，我说我能走。所以我们也没有雇佣停在火车站旁的马车。

我俩缓缓地走在大街上走着。当时，我疲劳不堪，

几乎不能行动。我看到对面有一栋带有圆柱的大楼。
外祖母很自豪地说：

“这是里温福市的市政府。莱克先生——你的外祖父就在这里工作。”

“外祖父？”我心思着，“那就是外祖母的丈夫，也就是我母亲的父亲喽。”

这时，我简直拖不动腿了。外祖母用怜悯的目光望着我，说道：“真糟糕，今天没有公共电车！”

实在没想到，当时我是那么腻烦、那么害怕。这座陌生的城镇把我吓倒了。过了一会儿，我和外祖母走出了闹市，把吵嚷和烟雾远远地抛在后边，而步入了寂静的郊区。

后来，我俩在一栋高大的、挂着黄色窗帘的灰色楼房的前面停下了。这所房子名叫浪芒别墅。在这宁静街道两旁的房子都比浪芒别墅漂亮。但是，我很喜欢这所房前的花园，那满园盛开的美丽黄花，确是鲜艳夺目！

“喂，罗伯特，咱们到家了。”外祖母说。“这里挨着村子，是个好地方啊。里温福市是个烟雾弥漫的老城，可是，它的周围却是可爱的乡村。把眼泪擦干。真是个好孩子。进来吧！”

我驯服地跟着她，可是心中却充满了畏惧。都柏



林那里的邻居——柴浦曼太太在吻别我时所说的话，又在我的耳边回响着：“可怜的孩子，以后你不知道会有什么样的遭遇啊！”

来到房子的后门，外祖母愣了一下。有个年约十八、九岁的青年正跪在花畦里干活儿呢。当我们走近他时，他才站了起来。他的身量很高，苍白脸，黑头发，还戴着一副大眼镜子。

“你又跑到这儿来啦。”外祖母带着责备的口气向那个青年说道。接着她把我向前推了一步，“这是罗伯特。”

莫德克——那个青年的名字——向我伸出一只大手来，说道：“我很高兴见到你，罗伯特。”说完又转向外祖母，“妈妈，这些花是我从苗圃那里弄来的。他们连一个钱也没要我的。”

“好啦，亲爱的，”外祖母说，“不管怎么说吧，在你爸爸回家之前，你必须刷洗干净。你知道，倘若叫他看见你在这儿干这个，还不知要发多大的脾气呢！”

我们走进了厨房，外祖母叫我坐下休息。她摘下帽子，脱掉大衣，一齐挂在屋门的后边。之后，她就在那古老褐色的地板上走来走去，还不时地用嘉许的目光看看我。我跨着椅子边坐着，几乎喘不过气来。

“因为我这几天不在家，他们就凑合着过。”外祖母说，“今天晚上咱们可得吃顿好饭了。老爷回来，你可千万别哭啊！这对他也是一个很大的打击呢！我的另一个女儿——开特，一会儿就回来。她是个教师，也许你妈妈早就告诉过你了。”外祖母发现我撇着嘴要哭，又赶快说下去：

“唔，我明白，象你这么大的孩子，第一次会见他妈妈的亲属们，也许有些难为情呀。不过，还有呢，我那个长子——亚当，他不跟我们住在一起。还有你老爷的母亲，她现在不在家里，不过，一年之内，她总有一半的时间跟我们一起住。此外，还有我的父亲，他总是住在这里，那就是你的老老爷喽。他姓高。告诉你吧，不是每一个孩子都有老老爷啊！等我把他的食盘装好之后，你可以给他送到楼上去。要向他问好，说‘您好！’同时也要说：‘请您帮助我！’”

外祖母在桌上摆好了为五个人吃饭的餐具。跟着她又装食盘，放上一杯茶，一盘果子酱，一盘乳酪，还有三片面包。

我惊异地看着她问道：“老老爷不来楼下吃饭吗？”

外祖母似乎有点不好意思的：“他不来，亲爱的。他在他自己的屋子里吃。”她端起食盘说道，

“你能送去吗？小心点儿，别跌倒！”

我爬上楼梯，走进一间奇异而有趣的并且很不整洁的小屋，床上的被子还没有叠好呢。

外曾祖父坐在靠近壁炉的一张大而旧的扶手椅上。他正在写什么呢。

他的身量很高，年纪大约有七十岁左右，长了一头淡红色的头发。实际上就是退了色的红头发，只不过还没变白罢了。他的胡须也是淡红色的，他的眼珠蓝而发亮，不象外祖母的淡蓝颜色。最引人注目的东西要算是他的鼻子了。他的鼻子挺大，大而且红，看上去，活象一个熟透了的、特大的草莓果。我从来没见过这样的鼻子，确实从来没见过。

我一进屋，他就停笔不写了。慢慢地转过脸来看我。我俩就这样默不作声地彼此注视着。我想到自己所表现的可怜相而红了脸，连他那个奇怪的鼻子也忘记了。当时我穿着一套丧服，直挺挺地立在那里，一只长筒袜子耷拉着，面色苍白，并且满脸泪痕。我的头发是红色的。

他一言不发，指了指那张桌子。我就把食盘放在桌子上面了。于是他赶忙地吃着，眼睛依然看着我。饭毕，他又点着了烟斗。

“那么，你就是罗伯特·谢农了？”他说。

“是的，老老爷。”

“来的路上顺利吧？”

“挺顺利的，老老爷。”

“你会下象棋吗？”

“不会，老老爷。”

“如果你住在这里，你一定能够学会下象棋的。我知道你是要住在这里的。”

“是的，老老爷。柴浦曼太太说，我也没有别的地方可去。”当时我觉得我自己非常悲伤。

突然，我迫切希望得到别人的同情。我要告诉他我那可怕的处境。外曾祖父知道我父亲死于肺结核吗？他知道不知道父亲死后不久，母亲也是被这种可怕的家族病夺去生命的？甚至我也有点被传染上了。这些话，我是用极低的声音叨唠着。

但是，外曾祖父注视着我，把话锋转变了。

“你八岁了吧？不是吗？”

“快到八岁了，老老爷。”

我想把自己的年龄尽量说小点。可是，外曾祖父对此并不表示半点儿怜悯。

“这是男孩子应该自力更生的年龄了。你喜欢散步吗？”

“我从来不大散步的，老老爷。”

“哦，以后咱俩要多多散步，看看苏格兰的空气会带给我们什么好处。”他停了一会儿接着说：“我很高兴你的头发和我的一样。红色的头发是咱高姓家族的头发，你母亲也是这样儿的头发。我那短命的姑娘啊！”

我再也忍不住了，哇的一声哭了起来。在我母亲殡葬后的一周之内，每逢听到有人提到她的名字，我一定要哭的。我的眼泪总会引起别人对我的同情。但是，这次不灵了，我没有得到任何安慰。外曾祖父很不喜欢看到我流泪，这使我感到很痛苦。我不敢再哭了。但是，又因为抽泣，引起了咳嗽。我一咳再咳，咳个不停，不得不捧住肚子。我从来没有咳得这么厉害过。最后，咳嗽停止了，我感到有点儿自豪，于是用一种期待的目光看着外曾祖父。

他没说一句安慰我的话，他只是从衣袋里掏出一个小盒来，从盒里选了一块大的块糖。我以为他一定会给我呢。真是出乎意料，他没给我吃，他却不慌不忙地放进自己的嘴里，这使我非常失望。之后，他就很严厉地说道：

“天下万事，我就是不喜欢看到小孩子哭。在我的一生中，不知遇上了多少困难。你想想看，如果我懦弱无能的话，能够胜过它吗？”

说到这里，楼下一声铃响，他不再说下去了——我想他没能说完，一定会感到失望——便挥手叫我走。于是我端起空的食盘，含羞带臊地走向屋门。

第 二 章

在楼下，莱克先生、开特、莫德克都回家了。他们和外祖母一起在厨房里等着我呢。我一进门，他们的谈话突然停止，这显然是正在议论我呢。我同一般孤独的孩子一样，是非常怕羞的。尤其是在那种情况下，我特别害臊。稍停一会儿，外祖父把我拉了过去：攥着我的手，弯腰吻我。

“我很高兴见到你，罗伯特。最遗憾的事是从前咱们没有见过面。”

我知道母亲和外祖父意见不和，我怕他见了我会生气的。可是，他说话的声音低而且悲，不象烦恼的样子。我心中警告自己，千万别哭啊。但，当开特弯腰吻我的时候，我实在忍不住了，终于流出泪来。

“大家都坐下吧，”外祖母装出高兴的样子，把我让到一个座位上。“快六点半钟了，我知道你们都很饿了。”

外祖父坐在饭桌的一端，开始把热肉切成片子。外祖母坐在饭桌的另一端，把土豆和白菜分给大家。

“给你这块！”外祖父说话的神情表示分给我的那块肉很大。他的身量不高，四十七岁的年纪。脸色灰白，一双小眼。

在大家的注视下，我真不知道如何使用刀叉才好。这时，刀和叉都显得格外笨重，格外长大。再者，我也不喜欢吃白菜。还有，给我的那一小片肉，咸得要命，硬得难嚼。我过去一贯吃美味食物。老实说，我是个娇生惯养的孩子。母亲经常亲吻我，还常花六便士^①给我买块鸡肉吃。不过，现在我可不能得罪外祖父啊。因此，我不得不勉强地吞咽着那淡而无味的大白菜。

外祖父看我忙着吃饭，他隔着桌子瞧了瞧外祖母，继续谈论刚才被打断的那段话：

“你们没雇辆马车吗？”

“没雇。因为我们也没有多少东西可带啊。”

我看出来外祖父很不高兴。

“没有东西留下是不足为怪的。不过，他们简直

^①便士，1971年2月15日英国宣布币制改革以前，12便士等于1先令。

是连一点儿常识也没有，为什么不搞点儿人寿保险呢？”当我清理盘中的食物时，外祖父转过脸来看我：“罗伯特才是个好孩子呢，我家的人从来是不糟踏东西的。”

开特和我对面坐着，向我一笑，表示鼓励。她二十一岁了，比我母亲小三岁。多么奇怪呀！她一点也不象我母亲。我母亲非常美丽，而她长得却很平凡。她的眼睛和头发都暗淡无色，而皮肤却是又干又红。

“你已经上学了吧，对不？”开特问我。

“上学了，”我羞得难以开口，臊得满脸通红。

“在巴台女士的那个学校。”

“那个学校好吗？”

“唔！很好，很好。如果对她的提问回答得好，巴台女士就给块糖吃。”

“里温福市有个好学校。我想，你一定会喜欢它。”

外祖父清了清喉咙说道：“我看，约翰街的那所小学就很合适。”

开特瞪眼看着外祖父，我看她很不以为然。“你说的约翰街的那所学校是个坏典型。罗伯特必须考入我们上过的汇文学院。”

外祖父的脸色沉了下来：“嗯，也许对。不过，